



# 話說從頭

文/陳巍杉 圖/聯合知識庫

## 農

曆五月五日的端午節將至，它是華人傳統節慶，又稱「重五節」、「重午節」、「五月節」、「端陽節」等。近代為了紀念愛國詩人屈原，也稱當天為「詩人節」，各地詩文社團常舉辦吟誦詩詞活動。

## 划龍舟吃粽子 緣起屈原投江

據《史記》所載，屈原為楚懷王的大臣，「博聞強志，明於治亂，嫻於辭令」。入則與王圖議國事，以出號令；出則接遇賓客，應對諸侯。王甚任之。但他從輔佐楚王的賢臣，到受其他大臣誹謗，被楚王及其繼位者疏遠，甚至流放異鄉，導致屈原於五月五日投汨羅江自盡。據說當時百姓聽聞此事，有人駕船企圖打撈；有人準備食物餵飽水裡魚蝦；有人倒酒進江，想把傳說中的江中蛟龍灌醉。這些企圖保護屈原遺體的動作，既顯示百姓對其愛戴與哀痛，也有可能是日後端午節划龍舟、吃粽子、雄黃酒等習俗的雛型。

傳統說法指端午節起源於紀念屈原，然而也有學者有其他推測。一為對於「惡日」的禁忌，古人即有此時沐浴清潔身體、行事安息靜養的習慣。古人似以五月五日為惡日之最，《史記》記載孟嘗君因生於此日，差點被父親棄養。另有學者視端午節為「龍的節日」，認為最初可能是長江下游吳、越等民族的節日，其生活與水、龍有密切關連。以上說法皆有支持者，我們若視端午節為多元起源的節日，較不易有以偏概全之憾。

端午節時，在門口掛菖蒲和艾草為傳統民俗，意在驅瘟避邪。



## 菖蒲艾草驅瘟避邪 圖符香囊包爭豔

魏晉南北朝時，端午節驅瘟避邪的習俗在功能上再添新意，據晉朝周處《風土記》記載，端午節「採艾懸戶上」，荆、楚一帶民眾在當天的雞未鳴以前出發採艾草，且會挑選最像人體形狀者，採回掛在門上；或是用來

針灸，據說特別有效。除了採艾草，民眾也會以菖蒲



一串串端午節香包吸引人們購買佩掛，趨邪避疫。用油炒香，加入醬油、五香粉、胡椒粉等調味，蒸至全熟或半熟後用竹葉包裹，填入餡料。南部作法是以白糯米浸泡後加餡料，以竹葉包裹後水煮至熟透。兩地風味各異，北部濃郁，南部帶著淡淡竹葉清香。常用餡料大同小異，包括豬肉、香菇、蝦米、花生、鹹蛋黃、紅蔥頭、栗子等，可隨個人喜好選擇。客家傳統則分鹹粽及鹹粽，前者多用在祭祀，後者細分為米粽、板粽兩種，則是應景食物。在南部市場等臺灣各地著名傳統市場中，找到到各省風味粽，例如湖州粽、紅豆粽等可供選購。



端午節時，用美味的粽子滿足味蕾。

## 相傳立蛋成功有好運 午時水泡茶釀酒香醇

端午節時據說陽氣最重，產生充滿趣味的「立蛋」習俗，順利豎蛋者，人稱將帶來好運；也有科學說法，解釋因為當日陽光直射北半球，太陽引力和地心引力形成兩股相反拉扯力量，只要有耐心很容易立蛋成功（實際上，平日立蛋也能成功）。昔日家戶在端午節還有取「午時水」的習俗，是指當天正午打上的井水，用來釀酒、沖泡茶飲等特別香醇，甚至有人生飲以求特殊療效。



## 北部粽滋味濃郁 南部粽竹葉清香

端午節時，有在手腕上繫五色繩的民俗，男繫左腕、女繫右腕，希望驅邪避瘟。端午節的食物一定少不了粽子，但它直到晉朝才成為應景食物，《風土記》記載當時主要以黍為原料，只裹些栗子，不添加其餘餡料。但在歷代先民巧手演進下，現今粽子無論是內在美（餡料）或是外在美（造型），都有各式各樣的變化。臺灣大致分「北部粽」和「南部粽」兩類。北部作法是將泡過水的米瀝乾，



# 民俗奇趣 引人遐思



宜蘭礁溪「龍村」龍競渡，已有二百多年歷史。

臺灣地區除了多數縣市舉辦規模龍舟競賽，有些地方有特殊的端午節活動，值得一述。

## 礁溪鄉「龍村」龍競渡

宜蘭縣礁溪鄉二龍村有全臺灣獨一無二的「二龍競渡」。據說早在漢人墾拓蘭陽平原之前，當地平埔族人為驅鬼避邪、超渡溺斃於二龍河裡的亡魂，遂以競渡方式祭拜河神，祈求平安；到了漢人移墾之後，這個習俗才與端午節結合。競渡活動早期長達十二天，到了日據時代，

日人疑慮這種全村團結同樂的景況，於是壓制活動舉辦，由十二天陸續改為六天、四天、兩天，到臺灣光復後仍是兩天，不定期在農忙後舉行。直到民國五十四年後才將活動改為一天，而且移往端午節舉行。

二龍村包括「淇武蘭」和「洲仔尾」兩個庄頭，每年競渡是兩庄大事，村民莫不全力以赴，爭取優勝，以致於早期競渡較今日更為激烈，往往爭到兩庄民眾像冤家。競渡時選手一律打赤膊，採跪姿，不設裁判，雙方約定船頭對齊為準，然後敲鑼展開競渡。但若有一方認為起步較慢，可以停止競渡，雙方要重新回到起點，重新再來，這樣的情形會反覆發生，直到雙方都滿意才開始展開競渡，到哪一方搶到自己水道中的標旗，那一方就贏得該次競渡比賽。二龍村的龍舟造型也與眾不同，船身猶如大型鴨母船，船首、船尾、船槳均彩繪太極圖形，船頭畫有一對麒麟，兩側各有凸起的黑白雙眼，船身則畫上五爪金龍。這項傳承二百多年的競渡活動，近年更納入社區營造、文化創新的現代精神，使得這項民俗傳統得以繼續流傳。

## 屏東縣佳冬鄉「石戰」

臺灣不少地區古代端午節時，舉行頗為奇特的「石戰」活動。顧名思義即是兩批人在端午節時，分列兩邊對壘，相互投擲石頭、石塊，宛如作戰的一種活動，即使有所損傷也不以為意。史戰有時為了爭勝鬥強，甚至有村民會攜帶刀械，曾造成流血衝突。據學者研究，除了臺灣之外，石戰習俗普遍存在於東亞，如日本、韓國的某些村落，這類習俗背後蘊含著人們模擬端午節前後陰陽相爭相交，以及驅疫祛災、促進萬物生長的思維。

史戰日據時期屏東縣佳冬鄉還有石戰習俗，日人原本對此寬容，但因石戰容易招致死傷，終將其視為一種迷信或惡俗，加以取締或禁止，也讓活動從熱烈盛行到消失無蹤，習俗也逐漸消失式微。近年地方上因文化復興而轉型重辦，有人改以水球代替硬石塊，既消暑也避免受傷。

## 穿木屐用力踩踏地面 吵醒穿山甲

臺中市南屯區，舊地名「犁頭店」，古時是平埔族活動範圍，後來漢人進入此區域開發，漸漸成為農具的生產重地，於是人們就以犁頭店稱之。此處相傳在地理上屬「鯪鯉穴」，鯪鯉又稱為龍鯉、穿山甲，這種動物全身覆有瓦狀鱗片，被視為靈獸，但有冬眠習慣，先民認為穿山甲一直昏睡不醒，會為地方帶來災難，因此每年端午節便聚集穿著木屐，用力踩踏地面，製造響亮吵醒穿山甲，也期望牠們為農民翻鬆土壤，以便日後順利農耕。

南屯區農業式微後，這種文化透過當地居民的努力，並未消失，並演變成鄰里間聯絡感情的活動，內容轉化為大家一起穿著木屐遊行，還會加入一些競賽活動，讓內容更豐富。例如曾改穿長木屐競走，彷彿陸上行舟，非常有趣，活動單位也曾向金氏世界紀錄申請認證等，間接將此歷史悠久的無形文化資產，廣宣至全世界。